

7800余元,济宁开出知识产权保险理赔第一单

记者 李从伟 通讯员 宋峥 周倩

近日,济宁市梁山县某汽车制造公司获得来自太平洋财险济宁公司的7800余元专利执行保险理赔款,基本覆盖了企业在专利维权过程中支出的差旅、取证、公证等费用成本。这是山东省推行专利保险资助政策以来,济宁市开出的保险理赔第一单,有效降低了企业的知识产权维权成本。

据了解,2022年年初,梁山县某汽车制造公司为其36项专

利,向太平洋财险济宁市公司投保了专利执行保险,保险期限为一年。按照条款约定,被保险人投保的专利在遭受第三方侵权时,保险公司根据所发生的调查费用和法律费用,在约定的赔偿限额内进行赔付,以弥补被保险人所造成的经济损失。其后不久,该公司发现鄆城县某公司生产的产品涉嫌侵犯其实用新型专利权,即委托专业知识产权代理机构到涉案

产品销售地市进行实地勘察、调查取证,收集侵权证据,随之向案件管辖知识产权部门提出行政处理请求,并向太平洋财险济宁公司报案。根据当事人提供的索赔资料,太平洋财险济宁公司工作人员进行详细核对,审核研究后最终确定了赔偿金额。

知识产权是现代企业提高核心竞争力的战略资源,对企业未来发展具有重要作用。

但以往企业出现专利被侵权时,往往因维权意识不足、维权成本高,大多放弃通过诉讼等方式来主动维护自己的权益。山东省市场监管局、省银保监局、省财政厅出台《山东省企业知识产权保险扶持项目管理办法》,并纳入省政府2022年“稳中求进”高质量发展政策清单,据此,企业向在省局备案的保险公司投保专利保险,可以享受到实际投保

年度保费60—70%的保费补贴。

下一步,济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将持续大力宣传知识产权保险补贴政策,会同保险公司对保险产品、投保流程、投保条件等对企业进行培训,使专利权人充分享受政策利好,充分发挥知识产权保险对知识产权保护的补强作用,提升企业抵御知识产权风险的能力。

编辑:李从伟 组版:李腾 校对:丁安顺